

重庆市南川区民政局

关于 2022 年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的公示

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六个办法的通知》（民办发〔2019〕34号）和《重庆市民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民政局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重庆市民政局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督查办法>的通知》（渝民发〔2019〕1号）规定，现将重庆市南川区民政局 2022 年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的公示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南川区民政局收重庆市民政局下拨彩票公益金总计 911.8 万元。其中彩票公益金区县分成资金 511 万元，市级彩票公益金 249.8 万元，中央彩票公益金 151 万元。

二、资金分配和使用情况

（一）社会福利项目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中心运营、养老人才培养、居家养老服务、敬老院购买服务、敬老院维修改造等养老服务，分配共计 298.3 万元。该项目根据合同要求和实际情况，部分项目需跨年度支付，已使用 79.2 万元，确保了养老服务设施安全平稳有序运营，提高了敬老院服务质量，通过“互联网+智慧养老”线上服务提高了特殊困难居家老年人生活质量。

（二）残疾人项目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分配共计 51.1 万元。该项目按照政府主导、部门配合、残联救助、机构实施的工作机制，全面推进我区 0-6 岁残疾儿童康复训练项目，已使用 51.1 万元，取得了良好的康复训练效果。

（三）慈善项目

项目资金用于我区敬老院和养老机构防暑防疫、困难失能老人、政府救助未能覆盖的边缘困难群众及大病、突发事件导致生活困难家庭的临时救助，分配共计 40 万元。该项目于春节慰问救助困难群众支出 7.33 万元，帮扶济困支出 12.18 万元，防暑降温慰问敬老院和养老机构支出 3.4 万元，为养老机构购买防疫物资支出 6.67 万元，年底救助 5 人次 2.5 万元。实现了对困难群众帮扶救助，防控新冠疫情，促进了社会和谐，维护了社会稳定。

（四）养老服务设施设备补贴经费项目

项目资金用于构建政府基本公共养老服务保障体系，探索建立多样化的养老平台，不断丰富老年人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精神慰藉、文化娱乐等服务供给，让老年人的生活更加美好，分配共计 320 万元。该项目现已完成，已使用 320 万元，建成了符合老年人建筑设计规范和标准的乡镇养老服务中心，满足老年人基本公共养老服务需求。

（五）助学金项目

项目资金用于进一步健全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制度，维护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教育权利，保障孤

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顺利完成学业，分配共计 10.8 万元。该项目现已完成，已使用 10.8 万元，减少了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读期间对学费的压力，保障顺利完成学业。

（六）其他项目

一是城乡社区建设项目，用于各乡镇便民服务中心新建、改建及维修整治，分配共计 75 万元。目前只有河图镇冒水村、石莲镇拱桥村便民服务中心新建工程未完成。该项目已使用 45 万元，实现了群众办事便利；二是社会事务项目，用于渝康家园购买服务即为西城辖区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患者提供多层次、个性化需求，以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为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平台，提供夫妻关系、亲子关系、婆媳关系等婚姻辅导，分配共计 25 万元。该项目根据合同约定，需跨年度支付，已使用 4.52 万元，帮助患者破冰尝试，赋能、增能，实现自我康复。三是社会工作项目，主要用于社会工作站（室）阵地氛围营造、人才队伍培训、审计评审、志愿服务等，分配共计 23 万元。该项目已使用资金 8.17 万元，为 23 个镇街社会工作站、137 个社会工作室制作了制度牌及社会工作宣传展板，开展了社会工作机构沙龙培训会 4 次，一次乡镇片区社会工作培训，社会工作机构等级评估 3 家，获评 4A 级两家，3A 级 1 家。四是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项目，主要用于各乡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阵地建设（含办公设备、标识牌、活动经费等）、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宣传及活动开展（包含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月活动、平时未成年人活动开展经费等）、走访慰问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包含

物资购买、心理辅导、教育矫治等相关费用)，分配共计 18.6 万元。该项目已使用 18.6 万元，完成了全区 34 个乡镇未保工作站建设及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月活动开展，发放宣传物资 30000 余份、走访慰问农村留守儿童 100 余名。五是殡仪馆火化环保设施设备更新改造及新建农村公益性公墓项目，用于新建农村公益性公墓 1 个，配套修建小型停车场、道路、绿化、小型管理用房、标识标牌等，分配共计 50 万元。该项目资金目前未使用，已完成项目选址，正在办理用地手续，即将启动设计和概算。

三、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2022 年市彩票公益金拨付我区的福彩项目专项资金，我区严格依据市民政局、市财政局下发文件要求，严格执行、管理、分配、使用等相关规定，严格落实专款专用。

（二）区民政局会同区财政局，严格按照福彩公益金管理使用工作流程，严格福彩公益金救助对象资格审查，依法依规及时发放福彩公益金项目资金，确保救助及时到位。

（三）严格落实专项资金定期公开、公示、公告制度，南川区民政局在南川区人民政府网站按照规定，定期公开福利彩票公益金的有关使用管理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监督电话：023-71422889

重庆市南川区民政局

2023 年 6 月 30 日